

证券代码：430215

证券简称：必可测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北京必可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立荣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2024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及财务报表，编制出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必可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